**108.10.01 初版**

**國立屏東大學109年度**

**【微型課程 徵件辦法】**

1. **計畫依據：**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子計畫1：「五力全開」創新教學計畫。

1. **計畫說明：**
2. 依據本校「微型課程實施要點」(如附件1)辦理。
3. 本課程之學分數為一學分，課程設計聚焦在跨領域人才培育，主要精神除學生本職學能外，另具備設計思維及運算思維。其概念源於教育部「設計思考跨域人才培育苗圃計畫」，課程安排要件為導入真實議題、雙教師、動手實作及跨院系多元學生參與。
4. **徵件對象：**
5. 本校專任(案)教師。
6. 計畫實施對象為本校日間部學士班學生。
7. **實施方式：**
8. 課程開設方式：
9. 本課程由本校教師與不同領域之校外教師(若為業師須另依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如附件2)進行共授教學。
10. 本課程之授課教師皆須完成教育部跨領域人才培育相關培訓(需檢附證明)，且須全程出席授課。若課程規劃需集中時間開課，得簽准後實施。
11. 教師鐘點費由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應，不計入各系開課係數。惟教師基本授課鐘點不足時，經簽准後，此課程之授課時數得計入個別教師之基本授課鐘點，並計入各系之開課係數，但不得計入個人超支鐘點。
12. 授課教師應提具課程申請表(如附件3)。首次申請之課程，經主授教師所屬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級、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並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向教學資源中心申請。
13. 非首次申請之課程，亦應於開課前一學期提具課程申請表向教學資源中心申請。
14. 108學年度第2學期期程：
15. 計畫執行期程：109年2月17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16. 經費核銷期限：109年6月30日前。
17. 期末成果繳交期限(報告書+海報)：109年7月31日前。
18. **經費補助：**
19. 授課鐘點費：校內教師若屬超支鐘點部分依授課教師職級，校外教師鐘點費2,000元/節，由教學資源中心按月造冊核發。
20. 業務費：上限6萬元(含課程教材材料費、校外教師交通費及TA時數48小時)。
21. **申請辦法：**

請依第二、三、四、五點填寫附件3(若校外教師為業師者，請依「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辦理及填列相關附件)並檢附相關培訓證明，E-mail電子檔及核章紙本於**108年12月13日前**送達本中心，逾期恕不受理。

1. word電子檔：寄至[wanlin50@mail.nptu.edu.tw](mailto:wanlin50@mail.nptu.edu.tw)，信件主旨請註明「申請108-2微型課程」。
2. 核章紙本：送至屏商校區行政大樓2樓教學資源中心辦公室。
3. **審查程序：**
4. 審查方式：由本中心主任擔任審查會議召集人，另邀請一至三位校內外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審查，審查通過後核定補助經費。
5. 審查標準：依「微型課程申請表」內容為主，包括與計畫目標之關聯性是否切合、內容規劃之完整性及可行性、經費編列之合理性等。
6. 審查結果：上陳簽奉核准後，將於三日內(不含例假日)寄發審核結果通知信，收到確認通知者即可開始執行。
7. **結案方式與義務：**
8. 本計畫相關經費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支應。凡獲計畫補助之教師有義務參與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果分享會或研討會等相關活動，並於課程結束後提交成果報告書(如附件4)及成果海報(如附件5)。
9. 執行計畫所開列之發票收據，請妥善留存以辦理核銷，核銷時請會辦本中心。
10.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按本中心公告辦理之。**
11. **聯絡窗口：**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鍾菀琳(分機11602、E-mail：[wanlin50@mail.nptu.edu.tw](mailto:wanlin50@mail.nptu.edu.tw))